

证券代码：301586

证券简称：佳力奇

公告编号：2024-009

##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 9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事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非独立董事：路强先生（董事长）、梁禹鑫先生、陆玉计先生、金豫江先生

独立董事：张士宝先生、肖军先生、刘思女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

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张士宝（主任委员）、刘思、梁禹鑫
- 2、战略委员会：路强（主任委员）、陆玉计、肖军
- 3、提名委员会：肖军（主任委员）、路强、张士宝
- 4、薪酬与考核委员：刘思（主任委员）、路强、张士宝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由会计专业人士张士宝先生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 非职工代表监事：陈肖先生（监事会主席）
- 职工代表监事：杨建波先生、陈争先生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属于失

信被执行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职工代表监事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经理：路强先生

副总经理：陆玉计先生、程建华先生

财务总监：陆玉计先生

董事会秘书：陆玉计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张健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中，陆玉计先生、张健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57-3090096

传真：0557-3090096

电子邮箱：jlqzb@jlqgf.com.cn

通讯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高新技术开发区朝阳路169号

## 五、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副总经理王婧女士于任期届满后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王婧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履职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

##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 1、董事长兼总经理

路强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法律专业，大专学历。1991年8月至2011年3月任灵璧县供销社职员；2011年3月创立安徽正昊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安徽正昊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8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88.1357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3191%，路强先生系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通过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58.92万股。路强先生与直接持有公司10.4310%股份的梁禹鑫先生系一致行动人。路强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路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路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 2、监事会主席

陈肖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安徽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大专学历。1988年8月至1989年3月，系灵璧县九顶区粮站职工；1989年3月至1992年12月，于空军某部队服役；1992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灵璧县委办公室公务员；2018年10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营销中心负责人；2019年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目前兼任公司工会主席、党支部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肖先生通过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2.50万股。陈肖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

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肖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 **3、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陆玉计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2001年6月至2007年8月，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财务部会计员；2007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安徽长江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玉计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2.603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545%，通过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38 万股。陆玉计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陆玉计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 **4、副总经理**

**程建华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交

通运输专业毕业，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0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4月入职公司，曾任营销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建华先生通过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2.50 万股。程建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程建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 5、证券事务代表

**张健先生**，199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北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安徽神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审计师；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健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